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因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为被保险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监事已回避表决，上述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为保障广大投资者利益、降低公司运营风险，同时促进公司管理层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具体方案如下：

- 投保人：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被保险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责任限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 保费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5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 保险期限：12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具体购买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0日